



臺北市立松山家商 學校日親師座談

111學年度多元管道升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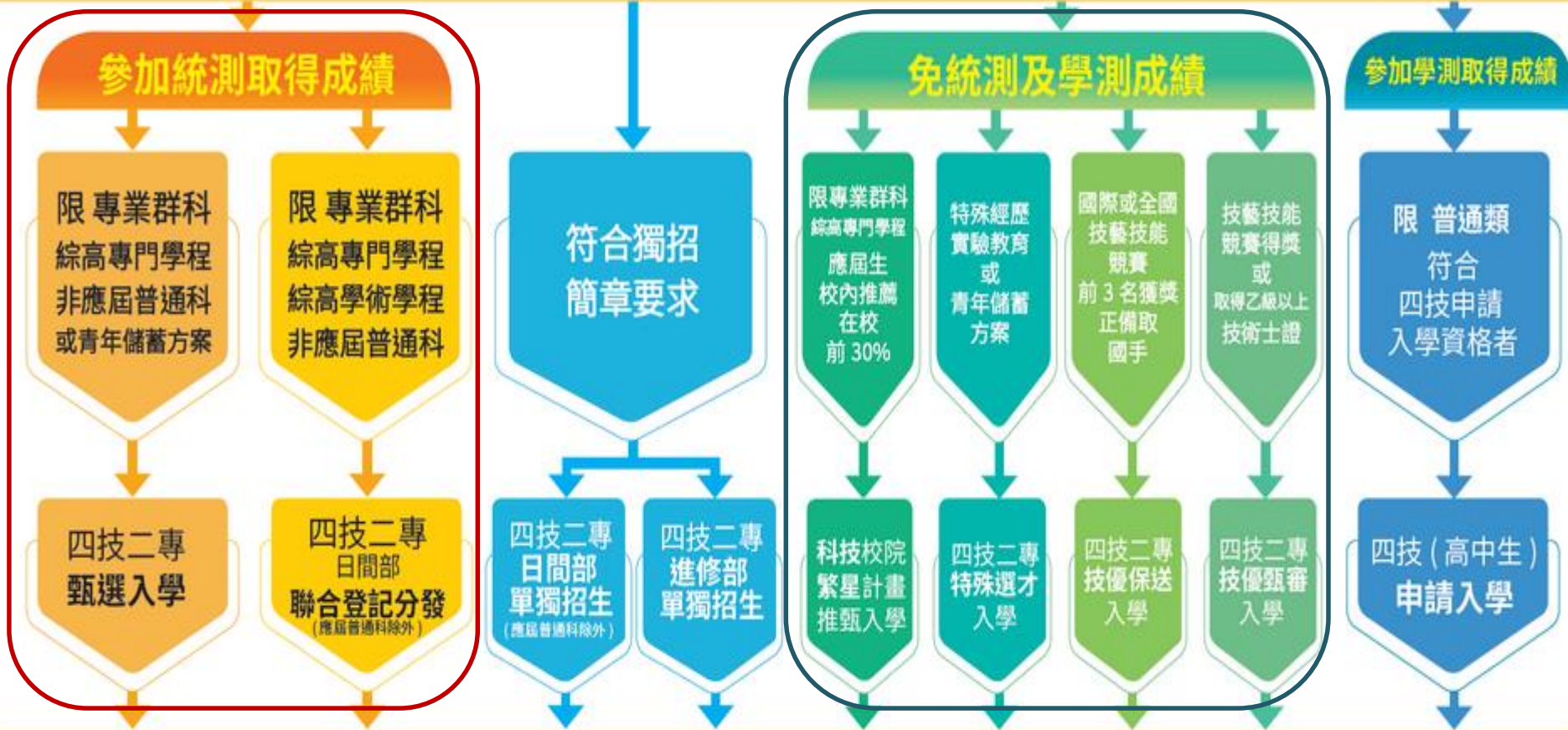
報告人 教務處柳景沅



四技二專多元入學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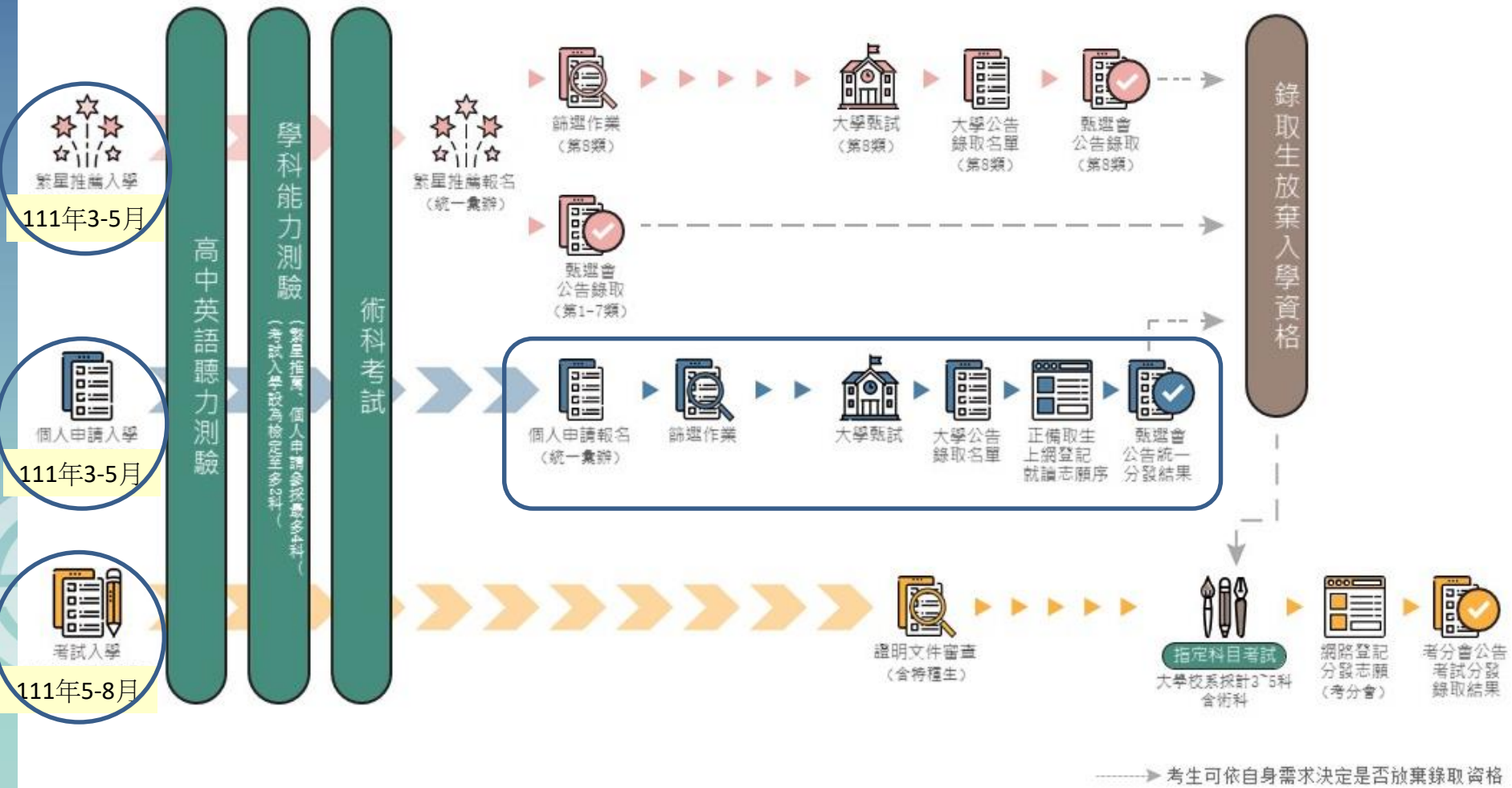
技高畢業生 / 綜合高中畢業生 / 普高畢業生

* 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及同等學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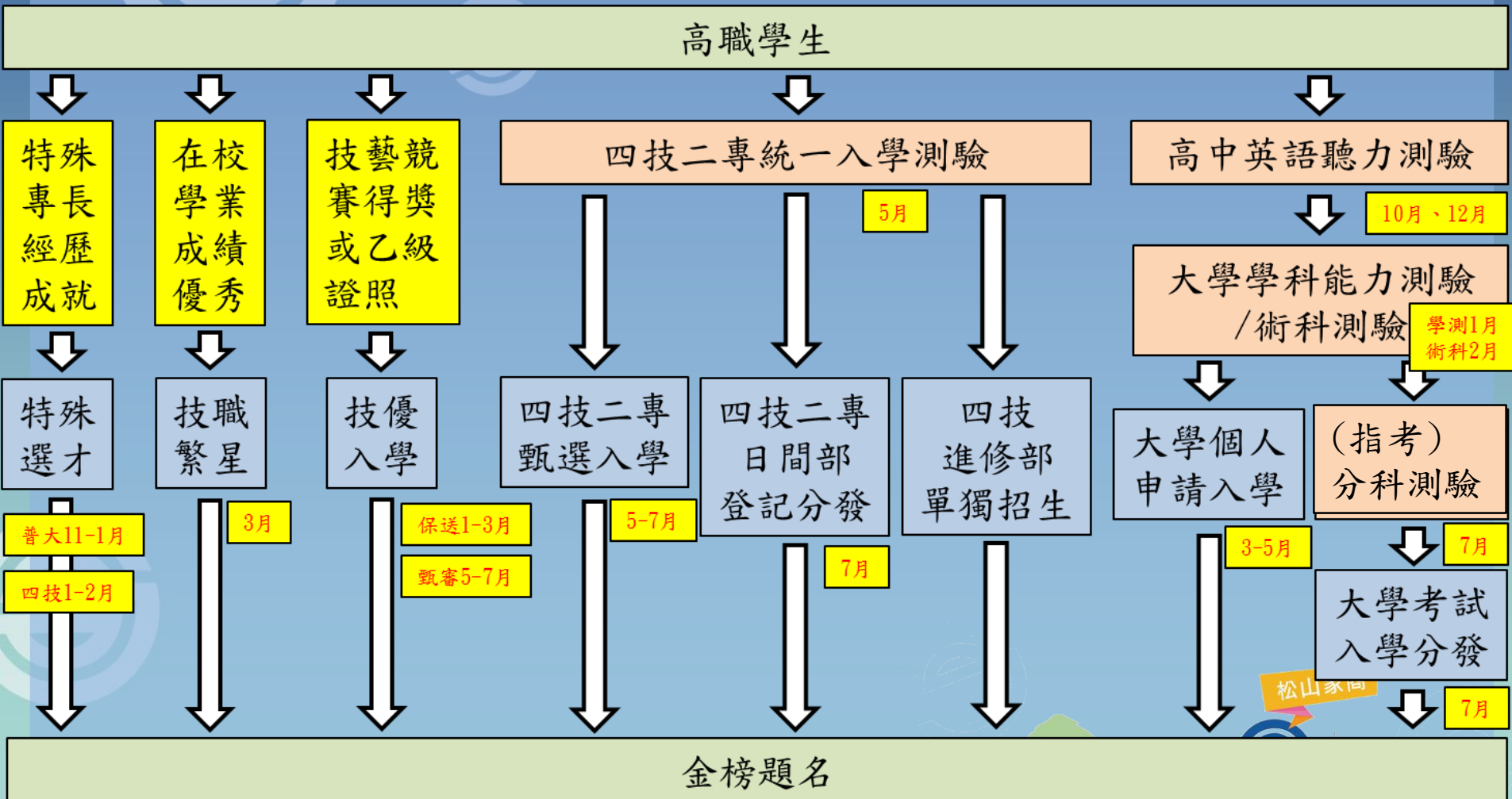


適性的科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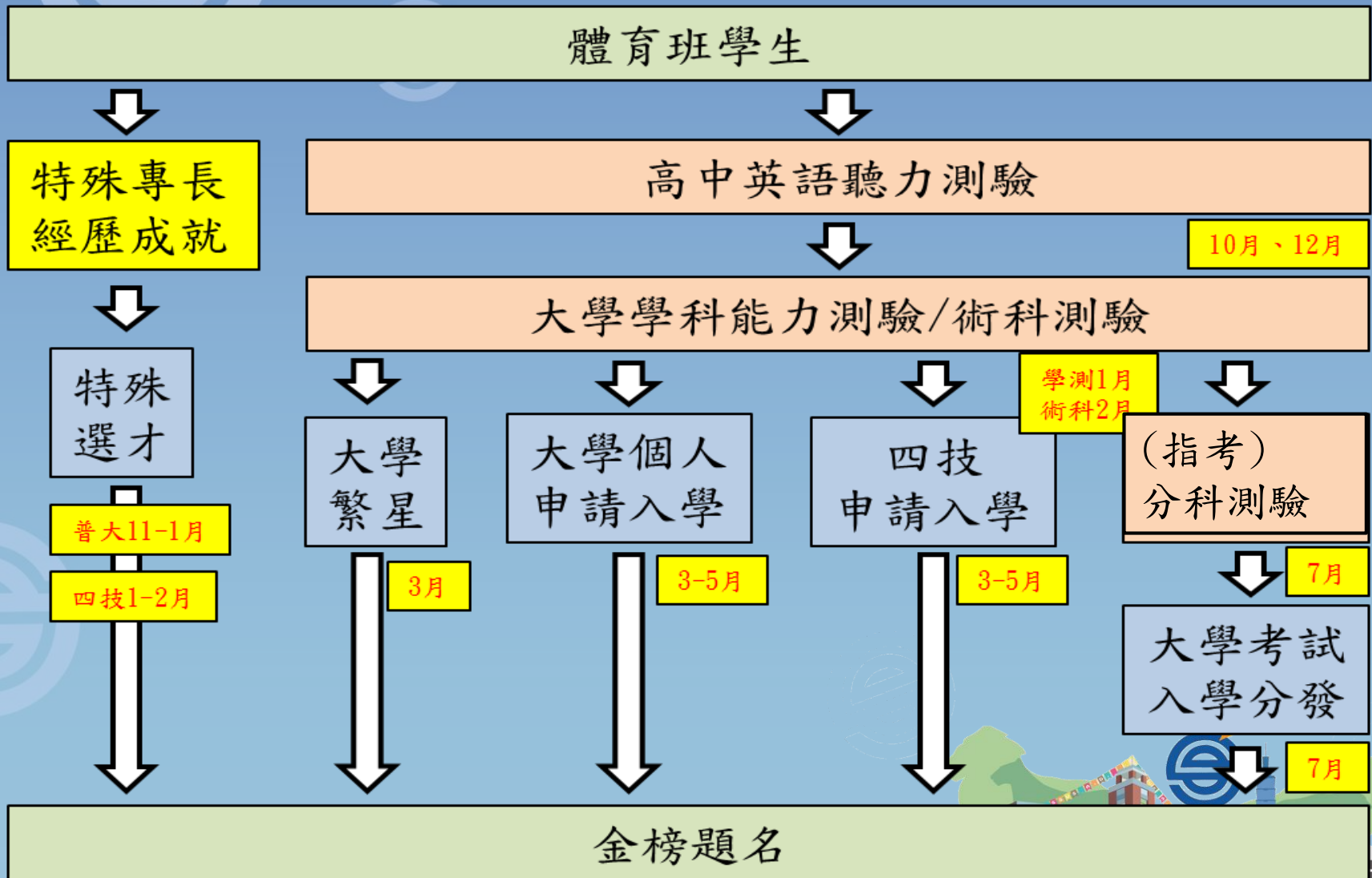
大學多元入學管道



技高學生多元進路



體育班學生多元進路





考招分離 升學考試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

考招分離一升學考試

- (英聽)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 (學測) 學科能力測驗
- (術科) 術科測驗
- (統測)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 (指考) 分科測驗





升學考試一

(英聽)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 考試日期
 - 第一次110/10/23(六)
 - 第二次110/12/11(六)
- 英聽成績用於下列升學管道：
 - 大學繁星(64校系)：檢定
 - 大學個人申請(50校系)：檢定
 - 大學考試分發(50校系)：檢定

松山家商



升學考試一

(學測)學科能力測驗

- 考試日期：
 - 111/01/21(五)~01/23(日)
- 考試內容：普通型高中課程
 - 國、英1-5冊
 - 數、社、自1-4冊
- 學測成績用於下列升學管道：
 - 大學繁星(體育班)：檢定
 - 四技申請(體育班)：加權成績
 - 大學個人申請：檢定、篩選
 - 大學考試分發：檢定





升學考試一 (學測) 學科能力測驗

- 制度重點
 - 五科必考改為**五科選考**
 - 大學繁星、大學個人申請**至多採計4科**(含科目組合級分和)，不再使用五科總級分





升學考試一

(術科)術科測驗

- 考試日期：
 - 音樂組111/01/25(二)~01/28(五)
 - 美術組111/01/27(四)~01/28(五)
 - 體育組111/02/07(一)~02/09(三)
- 術科成績用於下列升學管道：
 - 大學繁星(體育班)
 - 大學個人申請
 - 大學考試分發



升學考試一

(統測)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 考試日期：111/04/30(六)、05/01(日)
- 考試科目：技術型高中課程
 - 國文、英文、數學、專一、專二
 - 20個單群類
 - 6個跨群類(電機電子、家政、商管外語)



升學考試一

(統測)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 本校所屬群類考科

群類	共同科目	專一	專二
07設計群	國、英、數(B)	色彩原理 造型原理 設計概論	基本設計實習 繪畫基礎實習 基礎圖學實習
09商業與管理群	國、英、數(B)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15外語群英語類	國、英、數(B)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英文閱讀與寫作

- 統測成績用於下列升學管道：
 - 四技甄選入學(需與報名群類相同)
 - 四技登記分發(需與報名群類相同)





升學考試一 (指考)分科測驗

- 考試日期：
111/07/11(一)~07/12(二)
- 考試科目：普通型高中課程**1-6冊**
 - 今年開始「指定科目考試」改為「分科測驗」，將原本「**10科**」改為「**7科**」，少考國文、英文、數乙，而這三科將參採學測成績，分科測驗能選考的科目為數學甲、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物理、化學、生物等七考科。
 - 分科測驗成績用於**大學考試分發**

松山家商



考招分離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學職業學校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科技大學	身分限制	統辦報名/自辦報名	所需條件
四技特殊選才	不限學制	學生自辦	特殊才能
四技申請	限體育班	學校統辦	學測
科技校院繁星	限技高	學校統辦	在校成績 (科排前30%)
技優保送	不限學制	學生自辦	全國技藝競賽
技優甄審	不限學制	學生自辦	全國技藝競賽或乙級
甄選入學	限技高	第一階段學校統辦 第二階段學生自辦	統測
登記分發	限技高	學生自辦	統測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四技特殊選才（1月-2月）
 - 學生自辦報名
 - 各科大獨招、不採計統測成績
 - 特殊才能、經歷、成就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四技申請（3月-5月）
 - 學校統辦報名
 - 限體育班
 - 採計學測加權成績
 - 至多5個志願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四技申請 (3月-5月)

—採計學測加權成績計算範例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		張○○學科能力測驗
科目	權重	原始成績 (級分)
國文	x1.00	9
英文	x2.50	10
數學	x2.00	11
社會	---	8
自然	x1.00	7

▲此校系使用之學測科目：國文、英文、數學、自然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四技申請 (3月-5月)

- 採計學測加權成績計算範例

該校系（組）、學程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採計方式，社會學科為權重不採計之科目，權重於計算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時，以0計，則張○○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

= (實得加權成績級分/最高加權成績級分) × 100，即：

$$\frac{9 \times 1.00 + 10 \times 2.50 + 11 \times 2.00 + 8 \times 0.00 + 7 \times 1.00}{15 \times 1.00 + 15 \times 2.50 + 15 \times 2.00 + 15 \times 0.00 + 15 \times 1.00} \times 100 = 64.62$$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技職繁星(3月-5月)

- 學校統辦

- 限技高

- 採計在校成績(科排前30%)

- 不採計統測成績

- 至多25個志願

- 重要規定

- 推薦名額為15名

- 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皆不得參加四技甄選入學

- * 只填真正想去的校系，不想唸的不要填

111/2/16(三)
15:00說明會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 技優保送（1月-2月）
 - 學生自辦報名
 - 全國技藝競賽前三名
 - 不採計統測成績
 - 至多50個志願





升學管道—科技大學

技優保送(1月-2月)

競賽名稱	競賽名次	等第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第1名	第一等
	第2名	第二等
	第3名	第三等
	優勝	第四等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正(備)取國手	第五等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第1名(金牌)	第六等
	第2名(銀牌)	第七等
	第3名(銅牌)	第八等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1名	第八等
	第2名	第九等
	第3名	第十等

升學管道 - 科技大學

- 技優甄審 (5月-7月)

- 學生自辦報名

- 全國技藝競賽得獎或乙級證照

- 不採計統測成績

- 至多5個志願

- 重要注意事項：

- 乙級技術士證職類「11800電腦軟體應用」於技優甄審招生採計類別修訂為：

25電子、56管理、60商業、62航管、65資管、85商設





升學管道 - 科技大學

技優甄審 (5月-7月)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 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 百分比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國際技能競賽組織 國際奧林匹克身心障礙聯合會 (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參加)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55%
		優勝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50%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正(備)取國手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45%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第1名(金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40%
		第2名(銀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5%
		第3名(銅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第4、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教育部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第4-1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第16-3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第31-5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第51-76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0%

升學管道 - 科技大學

技優甄審 (5月-7月)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及其優待加分標準表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比率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教育部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第4~1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第16~3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第31~5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第51~76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0%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主辦之全國性各項技藝技能競賽 (請參閱第27頁之競賽加分項目)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其餘得獎者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領有技術士證者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甲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乙級技術士證 (依相關程度)	高度相關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中度相關增加甄審實得總分8% 低度相關增加甄審實得總分4%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及格證書	考選部	普通考試證書	依各招生類別所認列之證書類科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或8%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	增加甄審總分15%~50% (由本委員會依相關資料認定)

升學管道 - 科技大學

- 甄選入學 (5月-7月)

- 第一階段學校統辦

限技高

採計統測級分篩選倍率

至多6個志願

111/5/4(三)

09:00說明會




- 第二階段學生自辦 (勾選提交學習歷程檔案)

111學年度起，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參採考生就讀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之**學習歷程資料**，作為第二階段甄試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檔案

◆ 111學年度招生科技校院採計學習歷程檔案EP項目件數上限 校院招生委

備審資料來源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			報名平台聯合會
招生管道	★ B 課程學習成果 (三年內最多上傳 18件)	★ A 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 C 多元表現 (三年內最多上傳 30件)	★ D 學習歷程自述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其他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	◇ 具學分科目之專題實作 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 (影音、PDF、圖片) 至多可採計 6件	◇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含校 級、班級及社團幹部 經歷)	◇ 彈性學習時間、團體活 動時間及其他表現 (影音、PDF、圖片) 至多可採計 10件	◇ 學習歷程自述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依升學志願科系撰寫 自傳/學習歷程自述/讀 書計畫及各校系需求 之補充資料  
四技申請 (普高生)	◇ 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 、作品或書面報告 (影音、PDF、圖片) 至多可採計 6件	◇ 修課紀錄 每學期修課之科目、 學分數及成績	10件	◇ 其他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升學管道 - 科技大學

• 登記分發 (7月)

- 學生自辦
- 限技高
- 採計統測原始分數
- 至多**199**個志願
- 重要事項：

各科目彈性權重機制 (範圍內各校系自訂)

- 國、英、數：**1~2**倍
- 專一、專二：**2~3**倍
- 專業科目總分至少 \geq 一般科目總分**100**分

原權重

國、英、數：1倍

專一、專二：2倍



考招分離

升學管道—普通大學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普通大學	身分限制	統辦/自辦	所需條件
大學特殊選才	不限學制	學生自辦報名	特殊才能
大學繁星(第七類)	限體育班	學校統辦報名	在校成績、學測 部分英聽、術科
大學個人申請	不限學制	第一階段學校統辦報名 第二階段 學生自辦報名	學測 部分英聽、術科
大學考試分發	不限學制	學生自辦報名	指考 部分英聽、學測、術科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 大學特殊選才 (11月-1月)
 - 學生自辦報名
 - 各大學獨招、不採計學測成績
 - 特殊才能、經歷、成就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 大學繁星 (3月)
 - 學校統辦報名
 - 限體育班 (第七類)
 - 採計在校成績、學測檢定標準
 - 部分校系採計英聽、術科
 - 重要規定：
 - 至多採計學測 4 科
 - 取消總級分檢定，新增採計科目組合級分和

松山家商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 大學個人申請 (3月-5月)
 - 第一階段學校統辦報名
 - 第二階段學生自辦報名 (上傳備審資料)
 - 學測檢定標準、篩選倍率
 - 部分校系採計英聽、術科
 - 至多6個志願
 - 重要規定：
 - 至多採計學測4科
 - 取消總級分檢定與篩選，新增採計科目組合級分和

111/2/16(三)

14:00說明會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大學個人申請 (3月-5月)

第一階段採計學測成績計算範例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國文	均標	2.5	*1.00		一、審查資料 二、學測數學級分 三、學測國英數自之級分總和
英文	均標	--	*1.25		
數學	--	--	*1.50		
社會	--	--	--		
自然	--	--	*1.00		
國英數	--	5	--		
英聽	B級	--	--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1.學測國文、英文、數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2.學測英文級分 3.學測數學級分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大學個人申請(3月-5月)

檢定篩選

學科能力測驗及術科考試各有「頂標」、「前標」、「均標」、「後標」、「底標」五種標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有「A級」、「B級」、「C級」、「F級」四種標準；APCS科目成績有「5級」、「4級」、「3級」、「2級」、「1級」五種標準，未達校系所訂檢定標準者，不得參加倍率篩選。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大學個人申請 (3月-5月)

倍率篩選：由倍率高者依序篩選至倍率低者

例如：某系招生名額35名，倍率篩選科目為「國文 2.5倍率」及「國英數 5 倍率」。

計算：

- 先以倍率較高之「國英數級分總和」由高分往低從中篩選出招生名額(35名)之5倍(175名)考生。
- 其次將篩選出的(175名)考生，按次倍率篩選出2.5倍(88名)考生，取得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升學管道 - 普通大學

- 大學考試分發(7月)
 - 學生自辦報名
 - 採計分科測驗成績
 - 部分校系採計英聽、學測、術科
 - 至多100個志願





升學管道 - 單獨招生



全校公告

升學榜單

教師獲獎

學生獲獎

技藝獲獎

體育競賽

學校榮譽

升學資訊

研習資訊

服務學習

請參考校網
首頁中右方
【升學資訊】

- 2021-02-03 轉知：真理大學110學年度宗教文化與資訊管理學系單獨招生訊息
- 2021-02-02 轉知：衛生福利部110學年度「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入學招生簡章(學士班及碩士班各1份)
- 2021-02-02 轉知：南華大學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招生文宣
- 2021-02-01 轉知：南華大學110學年度運動績優生申請入學單獨招生



升學資訊 - 畢業生專區

相關升學訊息
仍以簡章為主
請參考
校網首頁下方
【畢業生專區】

松商連結

- 12年就學安置專區
- 新生專區
- 招生專區
- 畢業生專區**
- 學力鑑定
- 學校日



感謝家長聆聽

祈願 貴子弟能

考到最好的成績

錄取最理想的校系

